

男人傲·女人情

[美] 西德尼·谢尔顿著

男人傲·女人情

|美|西德尼·谢尔顿著

刘 小 红 译

春 秋 出 版 社

男人傲 女人情

/美/西德尼 谢尔顿著 刘小红译

出版发行: 春秋出版社

(北京 1929 信箱 中央党校南院)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印 刷: 天津大邱庄印刷厂

787×1092 毫米 32 开 印张 250 千字

1989 年 6 月北京第 1 版 198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印 数: 1—60,000

ISBN 7—5069—203—6 / I · 49

定 价: 4.10 元

故事简介

强尼到达纽约灯红酒绿的是非之地，用拳头打开世界，博得街头女一片青睐。詹姆士却出脱成上流社会的风流客，他以为自己征服了所有女人和整个世界，但他儿子尼奇却拥有更高的期望。

莎莉饱受男人折磨，脱衣舞使她在各夜总会名声大噪。她恨男人，但当她被同性恋伙伴抛弃后，她终于相信女人应该找个男人为伴，而她则无疑是个十足的女人……

罗德是个漂亮惊人的小伙儿，但金钱的力量使他的母亲将他推向同性恋的大亨，被金屋藏娇，但迷惑的罗德仍爱着他的姐姐……

好莱坞的大明星尼奇要征服整个影视世界，并以性冷酷面对人生。他热爱温柔的珍妮和家庭，但这个病态，疯狂的社会他怎能抵抗？他的眼泪流得太迟了……

本书暴露了美国社会的病态、丑陋和疯狂；展示了生命、爱情和生活的美好，并表现了一对美国夫妇的正面形象。

……然后出现他，穿着蓝色的衬衫，最上面的扣子没扣，领带松开，头发披在额前，她不敢相信他是压这么英俊，她几乎要窒息过去。

他看着她的眼睛，她想转过去，但他把她拉得更近些。他的嘴唇微张，带着些轻视、捉弄的味道。他可以看出她的颈子在疼，但他不松手。莱丽的下巴在他手中发抖，她用劲摇头说不。她的目光是害怕的，而他是冷酷而专注的，样子象在审视他所逮住的一只蝴蝶。他的手用力，使她的头转不动，他仍然看着她，给她一个冷淡胜利的微笑……

珍

妮·考柏莱搭乘上英国超音速协和式飞机飞向伦敦，要与丈夫重修旧好。飞机快到终点时，她从窗口望出去，在夏日蒸腾的热浪中，一向灰蒙蒙的伦敦，却发出蛋白似的光芒。

她到旅馆时，一座是尼克拉斯从制片厂回家时。“晚安，”一位穿戴整齐接待她的侍者问候道。他一定很热，紧包在领中的脖子泛红。

珍妮咽下她那俄亥俄式的“嗨”而改口道“晚安。”

“考柏莱太太，欢迎大驾光临。”他似乎很高兴能念出这么响亮的名字，他的声音是字正腔圆的英国腔。

侍者无比热情的眼睛注视着她，说：“你是付支票还是信用卡？”

“信用卡。”她说。

“好极了。”他说。

如果她说支票呢？他又会说什么？她不觉望着他微笑。

他脸涨得通红，象是要与他那樱桃一样红的鼻子比美。旅馆大厅的格局十分富丽堂皇，为了配合大理石的地板、圆柱和古色古香的摆设，侍者穿了一件浆过的衬衣、背心和毛料的小礼服。他不慌不忙地叫来茶房，把钥匙交给他，神情庄重，仿佛在举行什么仪式。

总算来到凉爽的房间，她给了茶房不少的小费，他鞠躬的样子，仿佛她是来英国继承王位的。

洗过澡后，她说不上是紧张还是劳累。她的丈夫是当今全球最有名的影星，她已经被他疏远，她是不该在伦敦突然出现的。嗨！我的爱情已过去。其实它不具有任何意义，你的爱人如何

了？准备不要她？一个40岁的男人要一个24岁的女人做什么？据别人描述，那女人有一头象瀑布似光亮的红发，模样象个昂贵的、细致的瓷娃娃。

“珍妮，”他会说，他对她感到很抱歉。“珍妮，对不起。我想我们之间的关系应真诚些，这样会有利于我们的女儿。我爱潘蜜拉，两年前我就告诉过你——”

紧张。不是紧张。害怕，屈辱。她千里迢迢来这干什么？只为丢人现眼？她能说什么？哦？嗨？我就这么跳上一班开往伦敦的飞机，尽管这一生中从没乘过飞机，顺便过来看你在做什么。

如果潘蜜拉和他在一起怎么办？每一个看过他们在一起的人都说她老粘着他，挽着他的手，把头贴在他肩上。珍妮想，她一定是个侏儒。不，很有女人味，可爱。我站在她身边一定象个金刚一样。

他也曾爱她。他们结婚后，他父母切断对他的金钱支持。尼克拉斯一向以为他们不会如此绝情。老尼克拉斯得知他放弃读法律而去做演员时既伤心又震惊。突然之间，尼克拉斯在他有生之年，第一次不再徜徉上流社会那种安全而温暖的海洋中。

他们在一幢老鼠、蟑螂成群的旧房里，他受到的屈辱使她伤心。本来尼克拉斯会吃穿不愁的，直到她把他引诱得一贫如洗。

她说，听着，尼奇，对不起，我连累你到这个地步，我们这么穷……

她以为他对他的所做所为会后悔，不久又会回到他华丽的家中，但他只是用手搂着她说：别急！我们会活下去的。看看咱们俩，一对年轻的爱侣，狂热地爱着，穷得像教堂里的老鼠。你难道没听过？像这样的爱情会感动上帝的。过来，笑一个，我爱你，说你爱我。

我爱你，尼奇，那正是她说的，以后便全看他的了。

不管他们之间发生了什么事，一个男人不可能娶一个19岁的女人而不照顾她。一个男人不可能在娶过一个女人后，不会想他们曾经爱过。

因此，这是不足为奇的，当珍妮在旅馆沉沉睡去时，距旅馆不到一里远的尼克拉斯·考伯莱也梦到她。他在黎明前醒来，躺在一张过于精美、有遮蓬的床上。他记不清所有的梦，只记得片断，那是珍妮第一次和他家人吃饭的情景。

珍妮刚好跑步回来，深色的皮肤，一头浓密的头发编成辫子，垂在腰际。在金发、白皮肤，穿着整齐的考伯莱夫妇的烘托下，她象个移民。她的绿衬衫，胸口处嫌紧了一点，在绫罗绸缎和高级毛料中显得异常刺眼。珍妮看着他父亲为她点的朝鲜菜，形容悲惨，不知该如何下箸。

尼克拉斯翻过他的枕头，这不只是梦。他回想起珍妮如何低着头，拿眼睛瞟着考伯莱夫妇，想从他们身上找出应付面前这盘菜的方法。她拉开一片叶子，没想到沾满酱汁，油光的朝鲜菜飞上她的膝头，而她的左手来不及捉住它。

尼克拉斯回忆起他如何在等她以惯常的、自我解嘲的玩笑来淡化眼前的尴尬，但她只是沉默着。他意识到她是如何地害怕，只因为接触到八个老练的纽约客。她坐在他弟弟汤姆斯旁边，因此他无法去握住她的手，给她以安慰，让她知道，她的表现有多好。

可惜她一直低垂着眼睛，她有一双美丽无比的眼睛，他希望他的家人能好好看看。深深的蓝紫色，象紫罗兰一样。比他的眼睛要美得多。

那天，他的化妆师还讲：“天呵！考伯莱先生，”眼睛有点血丝。”尼克拉斯叹了口气，但他懂得对方的意思。《威廉大帝》是一部耗资三千五百万元的巨片，在所有的资产中，还包括尼克拉

斯那对出名的蓝绿色眸子。

他的眼睛还有血丝，因为他一直睡不好。珍妮不断地骚扰他，即使没梦到她，午夜梦回之后，他仍会想到她，她长大的四肢总是盘踞在他的思维里。

翻过枕头来并无法把她从脑海中排除。他贴在潘蜜拉的肩头，伸出手去握住她小小的乳房。

尼克拉斯悄悄地下床来，蹑手蹑脚地走到楼下的书房，拿起听筒。

他不知道为什么总是给珍妮打电话，他曾一个星期和她通三四次话，为女儿的事找借口。

他拨了纽约和辛辛那提两处电话，把管家吵醒。管家说，考伯莱太太外出旅行走了，没留下话去哪。

他挂上电话，回到楼上，躺在了床上。潘蜜拉躬着身子贴在他一旁。她的头发拂过他的嘴和鼻子。尼克拉斯拂开头发，闭上眼睛。

他在想珍妮上哪去了？他想到刚才做的梦，那件嫌紧的绿衣服，他开始想再见她时该是怎样的情景。

他们的会面并不象他们所计划的那样。第二天中午，也就是1980年一个热不可挡的6月天，当化妆师每隔10分钟便为他补妆时，珍妮穿着一身奶油色亚麻布洋装，从一辆灰色的轿车上下来，朝着另一辆正驶出制片厂的车子喊：“尼奇！尼奇！”一辆由一个名不见经传的摇滚乐团鼓手驾驶的车撞上了她，而这个鼓手是三星期来打扮得最整洁、头脑最清醒的一天。

这种事只在戏剧中才偶有发生，然而它确实发生了。在珍妮和尼克拉斯的生活中发生的事情太多了，使他们对未来不敢再做预测和企盼。

但他们无论如何不会料到发生这种事，谁又会料到呢？

第一部

珍妮

· 1 ·

珍妮的母亲倒愿意和记者们谈谈。她解开上衣的两个扣子，伸出她湿润的舌头，大有一吐为快之势。

她以前当演员时，名叫莎莉·汤普金斯，她既做歌舞女郎，也去串戏。1926年，在喜剧《百老汇美女》中，她只讲了六句台词，“好吧！普斯考特先生，你可以拿这个和那个。”她讲话时，刻意把胸脯从一边扭到另一边，然后一跺脚，便离开舞台，赢得台下一片掌声和口哨。导演这才发现她颇有喜剧天才，并且有更大的发挥余地。他在私下告诉她，你生了这么一对玩意儿，会派上大用场的。

她的真名叫莎拉·陶伯曼，1960年生于纽约伦敦贫民区，是私生子。

她的母亲，珍妮的外祖母，蕾芙佳·陶伯曼是个肥胖而爱幻想的14岁女孩，她两眼高度近视，连缝袖口都不行，只能钉扣子，还要把布拿到眼前。

一个4月的夜晚，没有刺骨的寒风，天色也暗得不适合钉扣子，蕾芙佳离开有两间卧室的公寓，走下台阶，弯腰坐在台阶的底层。春天清新的空气，驱散了终日闻到的煮洋葱味儿。她脸上

浮起了温和的微笑。这时一个穿着泳裤的男孩，名叫约瑟夫·温伯格的，16岁，身材高大，象棒球员或警察之流。他把脸贴近她，他很英俊。

“嗨！美人！”他说，英语字正腔圆。他们聊了一会儿，此后几天，他们常见面。一天黄昏，他说：“跟我来！”她跟他去了。他们走进一幢建筑物，他领她上楼。她说：“我什么也看不见。”他要她别说话，然后吻她，在她还没来得及说不时，他已摸遍她全身。她推开他，于是他大发雷霆。她只好依了他。她回家时，着实挨了母亲一顿臭骂。

她和约瑟夫在人家倒垃圾的暗处幽会，她祷告老鼠别爬上她的裙子，它们倒没爬，不过约瑟夫却掀起她的裙子、拉下她的内裤。每隔一晚，便有一次幽会。她怀孕了。

她父亲知道后毒打她，差点把她勒死。她母亲带她去堕胎，并逼她喝下一碗奇怪的液体，但孩子还是生下来了。他们痛打她，直到她吐露了约瑟夫的名子。由于她两晚没出现在垃圾堆旁了，他意识到有些不对劲儿，于是跑到了纽约，做了一家影院的售票员。三个月后，他不得不再逃离纽约，因为他又把影院老板女儿的肚子搞大了。

蕾芙佳在满15岁的前两周，终于生下一个女孩，取名叫莎拉。

莎拉不象她母亲，她生来就聪明，眼力敏锐。尽管她不会表达，但在6岁时，她已认出住在贫民窟的只有两种人：一种是有希望的；一种是不可救药的。她去过别的女孩子家，看见她们父母抱她们，捏她们脸蛋，给她们糖吃，把书塞在她们胖胖的手中，莎拉却终日感到蒙受羞辱，家中所有的希望都因她的出生而破灭了。

到了9岁，莎拉发现她并不是毫无前途。她是邻居孩子中的

孩子王，他们佩服她会吹口哨和跳房子。教师们喜欢她，因为她绝顶聪明，他们鼓励她读书，纠正她的发音，带她上图书馆。但她趁教师去洗手之际，从教师的皮包里偷几个零钱。最初她把钱花在零食上，不久，她发现了新歌剧。

她花了许多钱看那些新歌剧。她学着电影演员的舞步，穿上红色的纱边短裙，黑色舞鞋，竟跳出名气来。

但她热心的还是歌星，并常常大胆地试着纵情高歌。她10岁时，一个售票员听到她唱的歌时大叫：“唱得好！”莎拉认为这声赞誉是好兆头，有朝一日她会成为明星。

到了1920年，她已出落得十分漂亮，丰盛的头发、黑亮的眼睛，她从约瑟夫那儿继承的唯一的遗传是光亮的皮肤，颜色浅棕，带着东方人特有的金色。尽管不高，但她已不再是女孩，她胸部发育得又快又大，快蹦出她的上衣，臀部从腰下翘出来，两腿修长，腿肚是柔软的。她的外祖父每次看见她，便把眼睛移开。她外祖母肯定注意到这种情形，因为她对她愈来愈严厉。

在8月一个热浪烦人的日子，莎拉跋涉四英里，去找奈特·魏兹，告诉他，她愿嫁给他。

她四个月前认识他的，那时她等在戏院门口，希望能看一眼她最崇拜的偶像，民间歌手玛丽。一个黑脸的歌手奈特·魏兹从戏院踱出来，他没化妆。“嗨！甜妞。”他说着眨眨眼。

“对不起，”她转过身说，“你认错人了吧！”

奈特一定很喜欢惹人注意，他跳来跳去，双膝跪下，低唱道：“甜美的爱人，没有你我怎么活。”

“你是……”莎拉说。

“奈特·魏兹。”他跳起来，挺直他五尺六寸的身材。“请教芳名？”

“我？”

“除了你还有谁？可爱的女士。”

他们一周一见几次面，最后她可以在戏院白看戏。有时奈特会坐在她身边，搂着她18岁的身子，但他没能上手。“请别！奈特。”莎莉说，黑色的眸子充满悲戚，使奈特不忍强求。奈特自然是爱上她了。

他们是公证结婚的，新婚之夜，莎莉证明她是处女，这使奈特满意极了。

这段婚姻维持了三年，这期间，莎莉走遍十九个州，五十三个城市，并开始了她的戏剧生涯。那是在威明顿，十个女孩的合唱团里，一个感冒，一个私奔，戏院经理急得直扯头发。莎莉这时出现，并说：“我知道如何唱。”奈特和经理不信任地看着她，但她冲到舞台上，把衣服拉开，露出她富有曲线的腿，狂喊乱跳。

“你不能做这事。”奈特叫道。莎莉坐在他们房间的床上正脱衣服。

她跳起来，冲到他面前。“我说，我已厌倦这种生活，你一天可演五场戏，而这是我千载难逢的机会。”

“你疯了？你有天分吗？”

奈特一个人走了。当十年后他们在芝加哥再见面时，他们的婚姻对两人都已模糊。奈特穿着燕尾服，和他太太艾迪一起唱浪漫二重奏，不过名气不大。

莎莉一个人，在不景气中，流落在一个陌生的城市里。她躺在一家廉价旅馆硬梆梆的床上，蜷缩在扎人的薄毛毯里，不停地发抖，脚趾冻得发疼，她最后一餐还是前天吃的。这是她有生第一次后悔。

26岁的她，已是经验老成的演员，她知道自己绝不会成为天皇巨星，她常梦想，有朝一日，坐着一辆流线型黑色轿车，驶过纽约东区，小孩子在后面叫道：“莎莉！莎莉！”她外祖父也会把头

伸过来，她把大把的钞票抛在他脸上，然后万般优雅地带走她母亲，把她安顿在一所真正美丽的公寓里。

但莎莉是个实事求是的人，她知道自己的条件，身高只有4英尺，声音缺乏磁性，舞跳得好，腿踢得高，作风大胆。她的资产只有两样：脑子动得快，一对漂亮的乳房。

莎莉从床上懒洋洋地起来。旅馆老板说得好，“莎莉，你有三条路可走，一是嫁人；二是当修女；三是跳脱衣舞。”同那些其他不成气候的演艺人员一样，莎莉从表演歌舞剧，堕落到跳脱衣舞。但她至少能糊口，并能独挡一面。

在骚人的音乐伴奏下，莎莉大步走向舞台中央，头高昂着，是趿一双高跟鞋，下身是带花边的小裙子，上面是红黑相间的紧身衣。她扭动着肩膀，随着音乐节奏变快而疯狂地抖着，直到黑发落到肩上。饱满的胸部挣出了胸罩，惹得全场观众疯狂。

由于她长得太矮，在舞台上有些畸形。“胸脯长在腿上”一个戏院经理说。她就这样跑遍全国所有脱衣舞戏院。

到了1936年，她30岁了。她以为她终于找到了幸福。一个跳滑稽舞的姑娘，肩宽胸厚，一头红发，她邀请莎莉去她房间。她吻莎莉，莎莉很震惊，但她不想让对方觉得她小题大作而让对方把舌头放入了自己的口中。过了一二分钟后，她知道她要进一步的行动，于是她们成了爱人。尽管她们每晚互相扭摸低语，她从不放过莎莉，但她们的爱并没长久。几个月后的一天，当莎莉打开她们居住的房间时，发现了另一个女孩躺在她的床上。

到了1938年，莎莉累了也老了。她已33岁了，尽管她的皮肤依然光泽，身材依旧美丽，一天可以跳上六场，但她知道这行干不久了，她的膀子和头部经常酸疼。

由于头疼加重，她到辛辛那提时便向一个鼓手打听医生的名字。就在纽曼医生的诊室里，正当她埋头在过期杂志中时，猛一

抬头，接触到她未来的丈夫理查德·海辛哈伯的目光。

· 2 ·

理查德认为眼前这个女人艳美绝伦。美丽并不是恰当的形容词，因为自他上大学后，便和蓓西·狄肯在一起，每个人都认为蓓西漂亮美丽。她是美丽：大而湛蓝的眼睛，柔软的金发，笑声似银铃，蓓西拥有所在男人要的东西，性情好、聪明、美丽。

但眼前这个女人更让人目眩。乌黑的眸子和头发似乎将诊室所有人的目光都吸引去了。满屋除了她那异国风味的可爱外，一切都黯然无光。她的皮肤为褐色，他开始幻想亲吻她的颈子，一种甜美的感觉充满他的感官。记得在大学时大家传看的一本书里，描述的那个躺在男人身下的女人，就是她这样子。

理查德低下头来，掩饰爬上脸的红潮。他不该这么去想一个女人。她看来是个正经的女人，头发全部梳在脑后，样子象学校教师。他不由又抬起眼，被她深深吸引住了。

她正看着他，脸上浮起了微笑。他很紧张不过也报以微笑，暗暗祈求纽曼医生的护士不要叫他，他感到很尴尬，象个15岁的少年一样无法控制自己。他不知下一步该做什么，只好看表，将近11点了。

他苍白的手，叫他联想起她褐色的皮肤。她胸部开口很低，看得到美丽的乳沟，可以想象那对乳峰一定很美。他在椅上扭动着，但她绝不是一般女人，因为她头发梳得很保守，笑容可掬，但可不是卖笑。

“海辛哈伯先生”护士叫到他时，理查德站起来对她又笑了

笑。当他站起来后，可以看得更深入些，尽管他知道她一定戴了乳罩。他看到一对饱满、坚挺的……他想，她是否戴那种遮住乳头的乳罩，象法国明信片上的。当他看见自己的双手合拢，好象已感到它们似的，他很难为情。

莎莉微笑着，这孩子象个打棒球的，尽管他并不是孩子。这是六月初星期六，他却西装革履，象好人家出身的，不象那些在戏院附近闲逛的混混儿，只想乘机揩油。这家伙将近 30 岁。浅棕色的头发，梳得整整齐齐，连分线的地方都看得清清楚楚，样子着实英俊，而且有男子气概，方颧，咀唇的线条美得出奇，大而饱满，不是那种翻咀唇。莎莉盘算着，如果她搭对了路数，他会请她吃一顿大餐。

他简直不相信自己会这么做，回到候诊室后，先对她微笑，然后说：“我想请你吃午饭，好吗？”当他说话时，脸红得厉害。她只温和地说：“太荣幸了。”

这时护士叫道：“汤普金斯小姐，”她站起来。“你等我好吗？”她问道，理查德点头答应。她长得很娇小，但正如他在某处读到的一句话，“她无一处不是女人。”她经过他身旁走入医生的办公室，他落座在刚才的位置上。他知道不对劲，但他一直在想触摸那一对……他敢打赌它们是温热的……他巴不得能想些别的。但理查德·海辛哈伯需要握点什么。他是个寂寞的男人，没有朋友，也没多少乐可寻，事实上，他的童年便不怎么快乐。

他父母的家，是没有快乐可言的。安娜和卡尔·海辛哈伯是一对没有幽默感的人，他们对对方是恨多于爱，他们讨厌和谐的音乐和酒，唯一的愿望是成为一个完全的美国人。

理查德是他们的独子，很早便学认字读书。撒野、喧闹、打球都不是他能干的事。生活象卡尔工作的银行一样，沉静的，偶尔有点波动。

理查德在辛辛那提大学一年级时，是全校最优秀的学生，他极力希望能打入学校的兄弟会中，但等兄弟会的会员发现他父亲并不是银行家，只是一个银行职员时，便很客气而冷淡地对待他，他很难过，但仍然吊在兄弟会活动的边缘，因为他需要欢笑。

最初他以为蓓西是他要找的女人。她是全校最出风头的的女孩之一，也是最美的女孩之一，穿起高跟鞋，正好矮他一个头，见过两次面后，蓓西便成了他的女朋友。

“理查德，你是我一生中碰见过的最英俊的男孩。你那么老成、严肃。我不能告诉你对我而言这有多重要，哦！理查德，我是全俄亥俄州最幸运的女孩。”

他们订婚时，狄肯家邀请海辛哈伯一家去吃晚饭庆祝。他们从未去过这么大的房子。一个穿着黑制服、白围裙的女佣来侍候他们吃饭。狄肯家的人很开放，这使卡尔和安娜怀疑他们是否选对了亲家。

但现在理查德也有了怀疑，令他惊异的是他坐在莎莉·汤普金斯身边，竟会把这些事向她和盘托出：“不是我不爱蓓西，”他说明道：“只是她太顺着我的意思——”他的声音发紧，脸又开始发红，所幸餐馆灯光暗淡。“我可没要求她做那种事。”

“当然不会，”莎莉说，她举起玻璃杯来，噙着咀，抿了一小口，“你太自重了。”

安娜告诉过理查德，良家妇女在30岁以下是不会穿黑衣服的，而莎莉穿了一套黑色的紧身洋装，走过街来，那套衣服紧得还不会让人感到太贱，但等她走近时，他可以~~看到~~看到她小腹和臀部的曲线。这套衣服不象上次穿的那套低胸的，但这套更糟，因为显得整个胸部都被紧紧地裹住，象要蹦出来似的。他想象它们会挣出衣服来呼吸春天温暖的气息。